



#

項目	收費標準 (新臺幣)
領用空白票據	一、一般票據：每張收費 10 元。 二、印製客戶 LOGO 之票據，每張收費 15 元。 三、提回票據經本行通知始存入票款，嗣後領用空白票據，每張收費 30 元。
託收票據	免收，惟偏遠地區委託票據交換所代收之票據，每張 26 元。
抽回代收票據	每張 50 元。
票據掛失止付	每張 100 元。
列印對帳單	列印濃縮及半年內 (含) 資料者免收費，列印半年以上資料，每份收費 200 元。
調印傳票	一、調印一個月 (含) 內資料免收費，一個月以上一年 (含) 以下每份收費 100 元，一年以上收費 200 元。 二、須至行外倉庫調印資料者，每次按實際交通費與客戶事前協商後洽收，交通費最高不逾 1,000 元。
存款證明	每次申請第一份收費 50 元， 第二份起每份加收 20 元。
補發存摺、存單/更換印鑑	每次 (不分項目) 100 元。
票據退票違約金	每張 \$200 元。
退票註記	每張 \$150 元。
票信查詢 (書面查詢票據信用資料)	第一類查詢 \$100 元。 第二類查詢 \$200 元。
拒往、結清後申請兌付票據	每張 200 元。
申請本行支票	轉帳方式每張 30 元。
票據撤銷付款委託	每筆 100 元。
存單設定質權予第三人	每筆 100 元。
申請台支	未滿 100 萬元每張 430 元，100 萬元以上每張 230 元。
以轉帳匯款手續費	1. 自行匯款：匯款行與受款行屬同一行政區者每筆 20 元；其他地區每筆 30 元。 2. 跨行匯款：金額在 200 萬元以內者每筆計收 30 元。 金額超過 200 萬元以上者，每增加 100 萬元內，增收 10 元。
以現金匯款手續費	金額在 200 萬元 (含) 以內者，每筆計收 100 元， 超過 200 萬元以上者，每增加 100 萬元，加收 50 元。 (客戶提示本行存摺者，視同轉帳匯款收取手續費)。
申請會計師函證	申請最近三個月內 (含) 資料：每份 50 元，超過三個月者：每份 100 元。